

上海市普陀区业余大学

关于开展 2025 年专业技术岗位晋升申报及聘用工作的通知

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本市高等学校专业技术岗位设置管理的意见》（沪人社规〔2018〕38 号）《关于深化上海市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沪人社专〔2023〕253 号）及《上海市普陀区业余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和岗位等级晋升综合量化考核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现就本校 2025 年专业技术岗位晋升申报及聘用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专业技术高级、中级、初级岗位的任职条件按照现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中：

- 六级专业技术岗位，一般应在七级岗位上工作三年以上；
- 八级专业技术岗位，一般应在九级岗位上工作三年以上；
- 九级专业技术岗位，一般应在十级岗位上工作三年以上；
- 十一级专业技术岗位，一般应在十二级岗位上工作三年以上。

二、申报范围

在编在聘专技岗位人员。

三、岗位额度

岗位名称	额度
专技六级（高级）	1 名
专技八级（中级）	2 名
专技九级（中级）	4 名
专技十一级（初级）	6 名

四、聘用办法

- 1、当申报人数不超过空缺职数时，按《上海市普陀区业余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和岗位等级晋升综合量化考核办法》（试行稿）规定的程序

进行评聘。

2、当应聘人数大于空缺岗位职数时，进行综合量化考核。人事部门在对申报人进行申报材料校内公示无异议后，校评审委员会根据量化考核得分高低、结合本人师德等表现，确定最终人选。

五、聘用程序

1、公布申报条件、申报范围，岗位额度、聘用办法及工作程序。

2、个人申报。申报人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周五）下午 16:00 前将提交申报材料，具体要求如下：

（1）《个人申报表》《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和岗位等级晋升综合量化考核自评表》（表 1-表 4）及佐证材料纸质稿交校务办公室朱伟莉，电子稿以“姓名+申报等级”命名发送到邮箱 putuoyedabgs@126.com；

（2）表 2-表 4 佐证材料复印件请按填表顺序排列整理；

（3）同一项成果获得不同荣誉，按最高等级计分一次，不重复计分；同一篇论文在不同范围交流或发表，按最高等级计分一次，不重复计分。

3、材料公示。

4、根据综合量化考核情况研究确定拟聘用名单。

5、公示拟聘用名单。

6、将本校 2025 年专业技术岗位晋升申报及聘用结果上报普陀区教育局人事科。

附：《个人申报表》《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和岗位等级晋升综合量化考核自评表》

上海市普陀区业余大学

2025 年 4 月 3 日